

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缴相关款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税务部门的《税务处理决定书》（成税三稽处[2025]110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决定书》”），并就《决定书》相关内容进行了自查以及税款补缴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税务部门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涉税情况的检查及处理决定，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、增值税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共计2,543.69万元以及相应滞纳金968.76万元，合计3,512.45万元。

二、补缴税款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，主管税务部门未对该事项给予处罚。

三、相关情况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，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。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2025年当期损益，预计将影响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,128.15万元，最终以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

2、公司管理层将持续加强公司税务管理工作，同时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及财务、税务知识，加深对政策的理解和应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税务处理决定书》（成税三稽处[2025]110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